2026年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的主要职责是：提供一般常见病、多发病、地方病和中医的基本诊疗服务和医学康复、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基本职业卫生、慢性病管理、计划生育技术等综合服务，承担辖区内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实行基本药物的零差率销售；开展疾病预防控制、计划免疫、卫生宣传、健康教育与咨询等公共卫生服务；指导或者管理辖区内诊所、卫生站（室）业务工作，对村医和村妇幼保健人员进行相关技能培训；开展城乡居民医保和社会基本医疗保险的政策法规宣传与咨询，协助做好医疗保险服务和即时补偿结算等工作，落实辖区内居民健康档案的管理与服务；协助开展辖区内卫生监督工作，协助处理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承担区域内公共卫生信息收集与报告等任务；开展无偿献血宣传，促进无偿献血事业发展；承担辖区范围内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工作；承担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批准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和适宜医疗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职能科室8个，分别为行政办公室、医务科、公共卫生科、卫生站管理科、综合门诊部、综合住院部、药械科、医技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140.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91.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1.6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140.47	本年支出合计	5,140.4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140.47	支出总计	5,140.4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140.47	5,140.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5,140.47	5,140.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40.47	4,013.68	1,126.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69	647.6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7.69	647.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86	238.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56	272.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28	136.2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91.16	3,064.36	1,126.8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23	0.00	16.23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23	0.00	16.23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646.08	3,063.64	582.44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565.48	3,063.64	501.83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0.61	0.00	80.6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28.13	0.00	528.13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41.40	0.00	441.4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94	0.00	2.94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3.79	0.00	83.79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62	301.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62	301.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1.62	301.6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140.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91.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1.6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140.47	本年支出合计	5,140.47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140.47	支出总计	5,140.4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140.47	4,013.68	1,126.8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69	647.6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7.69	647.6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86	238.8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56	272.5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6.28	136.2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191.16	3,064.36	1,126.80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23	0.00	16.23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23	0.00	16.23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646.08	3,063.64	582.44
[2100302]乡镇卫生院	3,565.48	3,063.64	501.83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0.61	0.00	80.61
[21004]公共卫生	528.13	0.00	528.13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41.40	0.00	441.40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94	0.00	2.94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3.79	0.00	83.79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0.72	0.72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01.62	301.6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01.62	301.6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01.62	301.62	0.00

注：无。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013.68
[301]工资福利支出	3,506.84
[30101]基本工资	615.74
[30102]津贴补贴	646.29
[30103]奖金	469.61
[30107]绩效工资	953.1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2.5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6.2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58
[30113]住房公积金	301.6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27
[30201]办公费	15.00
[30202]印刷费	8.00
[30205]水费	3.00
[30206]电费	25.00
[30207]邮电费	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12.50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10.00
[30216]培训费	1.50
[30218]专用材料费	1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0
[30228]工会经费	26.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58
[30302]退休费	238.86
[30309]奖励金	0.72

注：无。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26.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1.25
[30102]津贴补贴	44.44
[30107]绩效工资	66.8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84
[30201]办公费	22.08
[30202]印刷费	8.10
[30205]水费	1.70
[30206]电费	12.00
[30207]邮电费	6.60
[30209]物业管理费	20.00
[30211]差旅费	0.14
[30213]维修（护）费	34.07
[30216]培训费	0.50
[30218]专用材料费	261.06
[30226]劳务费	125.54
[30227]委托业务费	211.6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52
[30305]生活补助	65.52
[310]资本性支出	58.19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35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25.8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6]大型修缮	30.00

注：无。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6.30	6.3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30	6.3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013.68	4,013.68	4,013.6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4,013.68	4,013.68	4,013.6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506.84	3,506.84	3,506.8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27	267.27	267.2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58	239.58	239.5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26.80	1,126.80	1,126.8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福和卫生院	1,126.80	1,126.80	1,126.80	0.00	0.00	0.00	0.00	
免费产前筛查和诊断项目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出生缺陷防治知识普及及进一步完善地中海贫血防控体系，加强婚前、孕前和产前项目整体管理， 产出知晓率达到80%，婚前医学检查率达到65%，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达到80%以上，夫妇地贫初筛率达到95%，孕妇产前胎儿常见染色体异常筛查率和结构畸形筛查率均达到80%。不断提高严重致残致死性身体结构畸形、常见染色体非整倍体疾病胎儿产前医学干预率，减少严重致残致死性出生缺陷新生儿出生，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免费婚前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	0.15	0.15	0.15	0.00	0.00	0.00	0.00	1.主动做好免费政策宣传，在医院内通过宣传海报、宣传折页、单张等，向群众宣传惠民政策，进一步提高群众项目参与度。2.婚前医学检查率≥65%，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率≥80%，降低出生人口缺陷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原12项基本公共卫生经费	171.90	171.90	171.9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机构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害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同时提高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可及性和落实居民基本医疗卫生健康权益，使城乡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适龄妇女两癌检查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提高农村妇女两癌以及妇女常见病的早诊率，提高广大农村妇女健康水平。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	7.03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为辖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建立档案、随访评估、分类干预、健康体检等工作，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患病率达到5‰以上，规范管理率达到98%以上，总体患者规律服药率达到90%以上，精神分裂症患者规律服药率达到90%以上，体检率达到85%以上，面访率达到95%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发病信息录入及时率达到100，患者家属满意度达到90%以上，最大限度减少辖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5.61	5.61	5.61	0.00	0.00	0.00	0.00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建立健全多渠道补偿机制，弥补因药品零差率销售而减少的收入，乡村医生合理待遇不降低。
农村卫生站看病减免收费补助	5.21	5.21	5.21	0.00	0.00	0.00	0.00	农村卫生站实施基药制度后，对提供看病减免服务的卫生站，政府财政给予补助，补贴标准每行政村每站每年补助8000元。每季度根据考核情况支付给村卫生站，切实提高乡村医生待遇水平。
农村卫生站乡村医生补贴	16.29	16.29	16.29	0.00	0.00	0.00	0.00	加强农村卫生站建设，落实绩效考核，给予村卫生站合理补助，提高乡村医生收入，调动乡村医生积极性。
村卫生站乡村医生薪酬补助	16.23	16.23	16.23	0.00	0.00	0.00	0.00	解决乡医薪酬待遇，保障乡村医生基本收入,促进乡村医生队伍的稳定优化，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经过核准后每年足额发放差额部分薪酬。
一元钱看病财政专项补助	9.33	9.33	9.3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一元钱看病工作，缓解行政村居民看病就医难问题，减轻行政村居民医疗费用负担，引导行政村居民在基层就诊，提高行政村居民在村卫生站的就诊率；努力为保障行政村居民健康营造良好环境，满足了行政村居民日益增长的卫生健康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卫生站赤脚医生和接生员生活困难补助	44.17	44.17	44.17	0.00	0.00	0.00	0.00	每年对核准的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按时足额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对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提供适当的养老保障，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2019年开始发放乡村医生离岗生活补助。
编外人员聘用经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切实加强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优化卫生人才资源配置，引入竞争机制，建立健全能进能出和有效激励的人事管理制度，妥善安置现有编外人员。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运作经费(运行成本)	171.16	171.16	171.16	0.00	0.00	0.00	0.00	顺利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实现收支两条线管理；鼓励基层机构改善服务，改革内部运行机制，强化收支管理，降低运作成本。
免费基本避孕服务及术后并发症治疗	1.70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提高避孕措施有效率和续用率。开展避孕咨询指导和技术服务，为育龄人群提供免费规范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与避孕服务，做到无手术服务事故与避孕服务质量问题发生。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运作经费(运行成本-卫材)	180.68	180.68	180.68	0.00	0.00	0.00	0.00	顺利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实现收支两条线管理；鼓励基层机构改善服务，改革内部运行机制，强化收支管理，降低运作成本。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项目	255.34	255.34	255.3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机构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害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同时提高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可及性和落实居民基本医疗卫生健康权益，使城乡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和看病减免财政补助	21.86	21.86	21.86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农村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专项补助按时足额发放，建立健全多渠道补偿机制，弥补因药品零差率销售而减少的收入，乡村医生合理待遇不降低。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村卫生站医生补助项目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多渠道的乡村医生财政补偿机制，巩固了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确保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覆盖，进一步方便我区农村居民看病就医。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财政补助项目	21.35	21.35	21.35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给符合补助对象条件的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解决了早年从事乡村卫生工作的乡村医生退出和养老问题，给乡村医生新老交替腾出空间。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家庭医疗服务补助项目	0.42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建立家庭病床服务的财政补偿机制，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家庭病床服务，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部分长期卧床或行动不便的人群的看病就医等问题。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妇幼项目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广州市适龄妇女“两癌”检查项目、广州市农村地区妇女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提高本区妇女保健水平。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疾控项目	2.94	2.94	2.94	0.00	0.00	0.00	0.00	开展六龄齿免费窝沟封闭项目，加强广州市口腔卫生工作，普及口腔卫生知识，进一步提高学龄儿童的口腔健康水平。
2026年市级财政一般转移支付—疾病监测专项经费	0.13	0.13	0.1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疾病监测项目，全面完成急性传染病监测、死因与肿瘤监测、慢性病危险因素监测、心脑血管病事件监测、学校卫生监测等13项子项目监测任务，落实监测方案工作要求，完善各项疾病监测网络，加强预算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疾病监测水平，及时发现病例和掌握疫情动态、慢性病流行状况、病媒生物及环境致病因素。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140.47万元，比上年减少833.58万元，下降14%，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药品成本支出未纳入年初预算，二是本年编外人员经费降低人均工资标准减少支出；支出预算5,140.47万元，比上年减少833.58万元，下降14%，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药品成本支出未纳入年初预算，二是本年编外人员经费人均工资标准降低减少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75.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3.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1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4,137.5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9,571.6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7.2万元，主要是台式电脑、空调、医疗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231.6万元，比上年增加221.6万元，增长2,216%，主要原因是购买第三方服务统计口径与上年不一致，上年纳入劳务费统计。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原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171.9	通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机构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害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同时提高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可及性和落实居民基本医疗卫生健康权益，使城乡居民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